

潮州市湘桥区教育局

2023 年湘桥区阳光实验学校小学一年级 电脑摇号招生规则

1. 湘桥区阳光实验学校于 7 月 20-21 日分批次接受适龄儿童登记审核。经审核，第一批次符合审核条件的适龄儿童 576 名（含双胞胎 8 对），第二批次符合审核条件的适龄儿童 77 名（含双胞胎 1 对），第三批次符合审核条件的适龄儿童 187 名（含双胞胎 3 对），第四批次符合审核条件的适龄儿童 24 名。根据《湘桥区 2023—2024 学年度小学一年级招生工作意见》精神以及《潮州市湘桥区阳光实验学校 2023 年秋季小学一年级招生公告（一）》、《潮州市湘桥区阳光实验学校 2023 年秋季小学一年级招生公告（三）》的规定，审核通过的第一批适龄儿童共 576 名直接录取；余下 54 个学位在第二批审核通过的 77 名适龄儿童中摇号录取。具体数据见下表：

招生 规划数	直接录取 人数	摇号录取 学位数	第二批次参 加摇号人次	第二批次参 加摇号人数
630	576	54	76	77

2. 本次摇号采用电脑随机排序产生一个顺序号，学校按照正式摇号结果名单顺序号由低号到高号依次录取，额满为止。摇中的双胞胎占据 2 个录取名额，若双胞胎刚好摇中最后一个名额，则录取数增加 1 人。

3. 正式摇号之前将进行二至三次的试摇号。现场邀请三位家长

代表上台确定试摇号次数（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试摇号结果将用彩色纸张打印并交由家长代表比对，经确认正常之后，进行正式摇号。正式摇号结果以白色纸张打印，由公证人员与校方代表和现场有关人员共同签名确认，并张榜公布。

4. 摇号排序过程中发生故障或其他客观情况导致暂停或无法继续进行摇号的，对符合程序和摇号规则已摇出的摇号排序结果，打印并经主办方、电脑操作员、公证人员、现场监督人员在相关纸质上签名确认结果有效，并保全相关数据，否则视为无效。若有未完成部分，故障排除后继续补充摇号，并将摇号结果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5. 获得录取资格的学生，请于8月2日凭《湘桥区阳光实验学校2023年秋季小学一年级新生报名登记回执》（学生联）到学校注册，规定时间内不注册的视为自动放弃录取，空余名额按正式摇号结果顺序号由低号到高号依次递补。学生一经注册不得参加其他学校的招录。

6. 本次摇号将于2023年8月1日上午9点在联正实验学校小学部四楼会议厅举行。摇号结果将在湘桥区人民政府网站、湘桥区阳光实验学校微信公众号公布，敬请关注。

潮州市湘桥区教育局

2023年7月31日